

# 新昌县钦寸水库工程第三批外迁宁波移民安置点(村)简介

## 慈溪市①

### 周巷镇建五村简介

周巷镇建五村位于周巷镇北部,距周巷镇政府约 11 公里,距慈溪中心市区约 28 公里,交通便捷。该行政村现有户籍总户数 1065 户,2774 人,外来人口 171 人。安置点所在自然村有 366 户,941 人,外来人口 5 人。该村村级班子战斗力强,民风淳朴,社会治安良好,人民安居乐业。曾先后获得宁波市卫生村、宁波市生态村、慈溪市森林村庄、慈溪市现代农业示范村等

荣誉称号。

2011 年全村工农业总产值 7348.64 万元,其中工业总产值 3218 万元,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3647 元。2011 年村集体可用资金 14.68 万元。现有总耕地面积 2055 亩,人均耕地约 0.74 亩,生产用地距安置点约 2 千米。工业以轴承为主,农业以蔬菜为主。村民主要从事蔬菜种植产业,移民就业前景良好。

钦寸水库移民安置点位于村北部,位置较好。安置点距村委会约 0.25 千米,距幼儿园约 0.3 千米,距小学约 0.25 千米,距初中约 3 千米,距高中约 12 千米,距镇卫生院约 11 千米,距村卫生室约 0.25 千米,距菜场约 0.27 千米;通村道路已全部硬化,村内主要道路路面硬化率 100%。

根据市政府有关农民建房的规定:2~4 人户不超过 95 平方米,5 人(含 5 人)以

上户不超过 125 平方米,住宅占地面积按投影面积计算。该村安置点房屋允许建设楼层为 3 层,总高度不得超过 12.5 米,具体按当地村镇规划和政府建房政策规定操作。该村无农民公寓,暂不接受 1 人户安置。

该村安置点计划安置钦寸水库移民 104 人,移民安置落户后即与当地村民享受同等待遇。

### 龙山镇山下村简介

龙山镇山下村位于龙山镇东部,距龙山镇政府约 10 公里,距慈溪中心市区约 35 公里,交通便捷。该行政村现有户籍总户数 945 户,2112 人,外来人口 3350 人。安置点所在自然村有 151 户,356 人,外来人口 185 人。该村村级班子战斗力强,民风淳朴,社会治安良好,人民安居乐业。曾先后获得浙江省级卫生村、旅游特色村、宁波市级绿化村庄、生态示范村、十大绿色文化新景观

村等荣誉称号。

2011 年全村工农业总产值 20785 万元,其中工业总产值 15352 万元,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4572 元。2011 年村集体可用资金 100 万元。现有总耕地面积 1884.14 亩,人均耕地约 0.95 亩,其中,人均水田约 0.37 亩,人均旱地约 0.58 亩;生产用地距安置点约 3 千米。工业以五金、塑料制品为主,农业以水稻、蔬菜、水果种植业为主。村民主要

从事二、三产业,移民就业前景良好。

钦寸水库移民安置点位于村西面,位置较好,距 329 国道约 2 千米,距村委会约 1 千米,距村卫生室约 1 千米,距菜场约 1.5 千米;距镇卫生院约 2 千米,距幼儿园约 2 千米,距小学约 2 千米,距初中约 2 千米,距高中约 12 千米,通村道路已全部硬化,村内主要道路路面硬化率 98%。

根据市政府有关农民建房的规定:2~4

人户不超过 95 平方米,5 人(含 5 人)以上户不超过 125 平方米,住宅占地面积按投影面积计算。该村安置点房屋允许建设楼层为 2 层,具体按当地村镇规划和政府建房政策规定操作。该村无农民公寓,暂不接受 1 人户安置。

该村安置点计划安置钦寸水库移民 48 人,移民安置落户后即与当地村民享受同等待遇。

### 龙山镇小施山村简介

龙山镇小施山村位于龙山镇北部,距龙山镇政府约 7 公里,距慈溪中心市区约 33 公里,交通便捷。该行政村现有户籍总户数 556 户,1346 人,外来人口 1550 人。该村村级班子战斗力强,民风淳朴,社会治安良好,人民安居乐业。

2011 年全村工农业总产值 3223 万元,其中工业总产值 54 万元,农村居民人均纯

收入 13760 元。2011 年村集体可用资金 30.6 万元。现有总耕地面积 1142 亩,人均耕地(旱地)约 0.84 亩,生产用地距安置点约 3 千米。工业以塑料制品为主,农业以蔬菜、水果种植业为主。村民主要从事二、三产业,移民就业前景良好。

钦寸水库移民安置点位于村庄西面,位置较好,距方淞线县道约 1 千米,镇域内

有公交车直达本村庄。安置点距村委会约 0.5 千米,距村卫生室约 0.5 千米,距菜场约 0.4 千米;距幼儿园约 2 千米,距小学约 2 千米,距初中约 8 千米,距高中约 7 千米,距镇卫生院约 7.5 千米,通村道路已全部硬化,村内主要道路路面硬化率 98%。

根据市政府有关农民建房的规定:2~4 人户不超过 95 平方米,5 人(含 5 人)以上

户不超过 125 平方米,住宅占地面积按投影面积计算。该村安置点房屋建设楼层为 2 层,具体按当地村镇规划和政府建房政策规定操作。该村无农民公寓,暂不接受 1 人户安置。

该村安置点计划安置钦寸水库移民 49 人,移民安置落户后即与当地村民享受同等待遇。

### 掌起镇鹤凤村简介

掌起镇鹤凤村位于掌起镇南面,距镇政府约 3 公里,距慈溪中心市区约 25 公里,交通便捷。该行政村现有户籍总户数 947 户,2379 人,外来人口 158 人。安置点所在自然村有 407 户,1040 人,外来人口 28 人。该村村级班子战斗力强,民风淳朴,社会治安良好,人民安居乐业。曾获“宁波市卫生村”、“宁波市亿万农民健康示范村”、“慈溪市消防平安村”等荣

誉称号。

2011 年全村实现工农业总产值 7559 万元,其中工业总产值 6944 万元,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3558 元。2011 年村集体可用资金 42.26 万元。现有总耕地面积 2570 亩,人均耕地约 1.08 亩,移民生产用地距安置点 2 千米以内。工业以塑料加工为主,农业以葡萄种植为主。村民主要从事二、三产业,移民就业前景良好。

安置点位于村北面,位置较好。安置点距村委会约 0.5 千米,距幼儿园约 2 千米,距小学约 2 千米,距初中约 2 千米,距高中约 10 千米,距街道卫生院约 3 千米,距村卫生室约 0.5 千米,距菜场约 2 千米;通村道路已全部硬化,村内道路路面硬化率 80%。

根据市政府有关农民建房的规定:2~4 人户不超过 95 平方米,5 人(含 5 人)以

上户不超过 125 平方米,住宅占地面积按投影面积计算。该村安置点移民户建房楼层为 2 层,总高度不得超过 11 米,具体按照当地村镇规划及政府建房政策规定操作。该村无农民公寓,暂不接受 1 人户安置。

该村安置点计划安置钦寸水库移民 3 人。移民安置落户后即与当地村民享受同等待遇。

### 观海卫镇天妃宫村简介

观海卫镇天妃宫村位于观海卫镇西北面,距观海卫镇政府约 3.5 公里,距慈溪中心市区约 15 公里,交通便捷。该行政村现有户籍总户数 406 户,1002 人,外来人口 503 人。该村村级班子战斗力强,民风淳朴,社会治安良好,人民安居乐业。

2011 年全村工农业总产值 1020 万元,其中工业总产值 400 万元,农村居民人均

纯收入 10011 元。2011 年村集体可用资金 15 万元。现有总耕地面积 870 亩,人均耕地约 0.83 亩,生产用地距安置点约 2 千米。工业以塑料、五金加工为主,农业以水稻、棉花、蚕豆为主。村民主要从事第三产业,移民就业前景良好。

钦寸水库移民安置点位于村东南,位置较好。安置点距村委会约 1 千米,距幼

儿园约 2.2 千米,距小学约 3 千米,距初中约 2.5 千米,距高中约 3 千米,距市第二人民医院约 3.5 千米,距村卫生室约 1 千米,距菜场约 2.2 千米;通村道路已全部硬化,村内主要道路路面硬化率 85%。

根据市政府有关农民建房的规定:2~4 人户不超过 95 平方米,5 人(含 5 人)以上户不超过 125 平方米,住宅占地

面积按投影面积计算。该村安置点房屋允许建设楼层为 3 层,总高度不得超过 13 米,具体按当地村镇规划和政府建房政策规定操作。该村无农民公寓,暂不接受 1 人户安置。

该村安置点计划安置钦寸水库移民 49 人,移民安置落户后即与当地村民享受同等待遇。

### 杭州湾新区庵东镇富民村简介

杭州湾新区庵东镇富民村位于庵东镇东北角,距镇政府约 2.5 公里,距杭州新区管委会约 11 公里,距慈溪中心市区约 20 公里,交通便捷。该行政村现有户籍总户数 933 户,2496 人,外来人口 278 人。该村村级班子战斗力强,民风淳朴,社会治安良好,人民安居乐业。曾先后获得宁波市文明村、宁波市民主法制示范村、宁波市“春泥计划”示范村等荣誉称号。

2011 年全村实现工农业总产值 16655.00 万元,其中工业总产值 12601.00 万元,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3050 元。2011 年村集体可用资金 45.4 万元。现有总耕地面积 3095.5 亩,人均耕地约 1.21 亩,生产用地距安置点约 3 千米。工业以五金、塑料加工为主,农业以油菜、大豆、棉花为主。村民主要以种植、养殖、个体企业为主,移民就业前景良好。

钦寸水库移民安置点位于村西南,南临七塘横路,东临富兴路,位置较好。安置点距村委会约 1 千米,距幼儿园约 0.8 千米,距小学约 1 千米,距初中约 1.5 千米,距镇卫生院约 2 千米,距村卫生室约 1 千米,距菜场约 1.5 千米;通村道路已全部硬化,村内主要道路路面硬化率 100%。

根据市政府有关农民建房的规定:2~4 人户不超过 95 平方米,5 人(含 5

人)以上户不超过 125 平方米,住宅占地面积按投影面积计算。该村安置点房屋允许建设楼层为 3 层,总高度不得超过 13 米,具体按当地村镇规划和政府建房政策规定操作。该村无农民公寓,暂不接受 1 人户安置。

该村安置点计划安置钦寸水库移民 63 人,移民安置落户后即与当地村民享受同等待遇。